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减持计划的 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聂鹏举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15,357.21 万股(占公司剔除回购总股本的 24.79% [注])的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19.6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注】:公司总股本为 620,800,887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 1,186,300 股后的总股本为 619,614,587 股,本公告涉及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以剔除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的 总股本为准。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总数 (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中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
聂鹏举	153,572,077	24.7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资金需求;
- 2、减持方式: 大宗交易方式;
- 3、减持价格:根据转让时市场价格确定;
- 4、拟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包括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公司权益分派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 5、拟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7 月 6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 6、拟减持比例及数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619.6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且受让方 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7、其他说明:若股份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 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其他说明

- 1、聂鹏举先生将根据其整体投资规划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计划。本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交易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 2、本次股份减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 3、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